



書經蔡傳旁通

通

考

四

十四

服部文庫  
117  
147  
4





117  
147  
4



尚書通考卷之四

蔡西山黃鐘生十一律解

本文出司馬律書。生鐘分一為九寸之類。出西山律呂新書。解則愚說也。

子一分

一為九寸

一為九寸者。一分全用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為九寸全數。故黃鐘之管長九寸。而上下損益。以生十一律也。

右陽辰當位自得。故子為黃鐘。居子。他倣此。

丑二分

分字。以上皆黃鐘全數。分字以下。乃本律所得之數。後皆倣此。



尚書通考  
卷四  
一  
以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全數分爲三分丑  
得其二分爲十一萬八千九十八乃子之十七  
萬七千一百四十七三分去之數也。

一爲三寸

一爲三寸者丑三每以二爲三寸則得三箇三  
爲九寸全數

右丑三分得其二分以二爲三寸則二爲六  
寸故林鐘之管長六寸爲黃鐘三分去下  
生之律

右陰辰則居其衝故丑爲林鐘居未乃丑之

衝後倣此

寅九分八

以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全數分爲九分寅  
得八分爲十五萬七千四百六十四乃丑之十  
一萬八千九十八三分益之數也

一爲一寸

一爲一寸者寅九每以二爲一寸則得九箇二  
爲九寸全數

右寅九分得其八分以二爲一寸則八爲八  
寸故太簇之管長八寸爲林鐘三分益一上



生之律

卯二十七分十六

以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全數分爲二十七分。卯得十六分。爲十萬四千九百七十六。乃寅之十五萬七千四百六十四三分去一之數也。

三爲一寸。

三爲一寸者。卯二十七。以三爲一寸。則得九箇。

三爲九寸全數。

一爲三分。

一爲三分者。卯二十七。每以三爲一分。則得二十

十七箇。三分爲八十一分。即寸有九分之全數也。

右卯二十七分。得十六分。以三爲一寸。則十五爲五寸。又以一爲三分。則合十六爲五寸三分。故南呂之管長五寸三分。爲太簇三分去一下生之律也。

辰八十一分六十四

以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全數分爲八十一分。辰得六十四分。爲十三萬九千九百六十八。乃卯之十萬四千九百七十六三分益一之數也。



九為一十

九為一十者辰八十一。每以九為一十則得九箇九為九寸全數。

一為一分

一為一分者辰八十一。每以一分為一十則得八十箇一為八十分全數。

右辰八十分得六十四分以九為一十則六十三為七寸又以一分為一十則合六十四為七寸一分故姑洗之管長七寸一分為南呂三分益一上生之律也。

巳二百四十三分一百二十八

以十七萬七十一百四十七全數分為二百四十三分已得一百二十八分為九萬三千三百一十二乃辰之十三萬九千九百六十八三分去一之數也。

二十七為一十

二十七為一十者巳二百四十三每以二十七為一十則得九箇二十七為九寸全數。

三為一分

三為一分者巳二百四十三每以三為一分則



得八十一箇三為八十一分全數

一為三釐

一為三釐者已二百四十三每以二為三釐則  
三箇二百四十三得七百二十九釐為分有九  
釐全數

右已二百四十三分得二百二十八以二十  
七為一寸則一百八為四寸以三為一分則  
十八為六分以二為三釐則二為六釐合二  
百二十八則為四寸六分六釐故應鍾之管  
長四寸六分六釐為姑洗三分

カヲヨラケテ

益一得十六萬五千八百八十八為蕤賓重上  
生之數也

二百四十三為一寸

二百四十三為一寸者未二千一百八十七每  
以二百四十三為一寸則得九箇二百四十三  
為九寸全數

二十七為一分

二十七分為一分者未二千一百八十七每以  
二十七為一分則得八十一箇二十七為八十  
一分全數



三為一釐。

三為一釐者。未二千一百八十七。每以三為一釐。則得七百二十九箇。三為七百二十九釐。全數。

一為三毫。

一為三毫者。未二千一百八十七。每以三為三毫。則得六千五百六十一毫。為釐有九毫。全數。右未二千一百八十七分。得一千二十四。以二百四十三為寸。則九百七十二為四寸。又以二十七為一分。又以三為一釐。則二十四

為八釐。又以三為三毫。合一千二十四。則為四寸一分八釐三毫。然大呂在陽。則用倍數。方與氣應。故大呂之管。長八寸三分七釐六毫。為蕤賓三分益一重上生之律。

申六千五百六十一分四千九十六。以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全數分作六千五百六十一分。申得四千九十六分。為十一萬五百九十二。乃未之十六萬五千八百八十三分。去之數也。七百二十九為一寸。



七百二十九為一寸者。申六千五百六十一。每  
 以七百二十九為一寸。則得九箇七百二十九  
 為九寸全數。未之十六萬五千八百八十八  
 八十一為一分。申四千六百六十六。每以八  
 十一為一分者。申六千五百六十一。每以八  
 十一為一分。則得八十一箇八十一。為八十一  
 分全數。未之十六萬五千八百八十八  
 九為一釐者。申六千五百六十一。每以九為一  
 釐。則得七百二十九箇九。為七百二十九釐全

數

一為一毫。一為一毫者。申六千五百六十一。每以二為一  
 毫。則得六千五百六十一毫。為釐有九毫全數。右申六千五百六十一分。得四千九十六。以  
 七百二十九為寸。則三千六百四十五為五  
 寸。以八十一為分。則四百五為五分。以九為  
 釐。則四十五為五釐。又以二為一毫。合四千  
 九十六。則為五寸五分五釐一毫。故夷則之  
 管長五寸五分五釐一毫。為大呂三分去二



下生之律

西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分八千一百九十二

以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全數分作一萬九

千六百八十三分西得八千一百九十二分爲

十四萬七千四百五十六乃申之十一萬五百

九十二三分益一之數也。

二千一百八十七爲一寸。

二千一百八十七爲一寸者西一萬九千六百

八十三每以二千一百八十七爲一寸則得九

箇二千一百八十七爲九寸全數。

二百四十三爲一分。

二百四十三爲一分者西一萬九千六百八十

三每以二百四十三爲一分則得八十一箇二

百四十三爲八十一分全數。

二十七爲一釐。

二十七爲一釐者西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每

以二十七爲一釐則得七百二十九箇二十七

爲七百二十九釐全數。

三爲一毫。

三爲一毫者西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每以三



為一毫則得六千五百六十一箇三為六千五百六十一毫全數

一為三絲

一為三絲者酉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每以二為三絲則得五萬九千四十九為毫有九絲全數

右酉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分得八千一百九十二以二千一百八十七為寸則六千五百六十一為三寸以二百四十三為一分則二千四百五十八為六分以二十七為一釐

八則一百六十二為六釐以三為一毫則九為三毫以二為三絲則二為六絲合八千一百九十二則為三寸六分六釐三毫六絲然來鐘在陽則用倍數方與氣應故夾鐘之管長十百七十四分三釐七毫三絲為夷則三分益一上生之律

戌五萬九千四十九分三萬二千七百六十八以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全數分作五萬六千四十九分戌得三萬二千七百六十八分為九萬八千三百四乃酉之十四萬七千四百五



十六三分去一之數也。

六千五百六十一為寸。

六千五百六十一為一寸者。成五萬九千四十

九。每以六千五百六十一為一寸。則得九箇六

千五百六十一為九寸全數。

七百二十九為一分。

七百二十九為一分者。成五萬九千四十九。每

以七百二十九為一分。則得八十一箇七百二

十九為八十一分全數。

八十一為一釐。

八十一為一釐者。成五萬九千四十九。每以八

十一為一釐者。得七百二十九箇八十一為七

百二十九釐全數。

九為一毫。

九為一毫者。成五萬九千四十九。每以九為一

毫。則得六千五百六十一箇九為六千五百六

十一毫全數。

一為一絲。

一為一絲者。成五萬九千四十九。每以一

絲。則得五萬九千四十九絲全數。



右戊五萬九千四十九得三萬二千七百六十八以六千五百六十一為一寸則二萬六千二百四十四為四寸以七百二十九為一分則五千八百三十二為八分以八十一為釐則六百四十八為八釐以九為毫則三十六為四毫以一為絲則八為八絲合三萬二千七百六十八則為四寸八分八釐四毫八絲故無射之管長四寸八分八釐四毫八絲為夾鍾三分去下生之律

亥一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分六萬五千五百三十二

十六

以一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全數分之亥得六萬五千五百三十六分仲呂用倍數故為十三萬一千七十二乃戊之九萬八千三百四十二分益一之數也

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二為一寸

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為一寸者亥一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每以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為一寸則得九箇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為九寸全數



二千一百八十七為一分。

二千一百八十七為一分者。亥一十七萬七千

一百四十七。每以二千一百八十七為一分。則

得八十一箇二千一百八十七為八十一分。全數

二百四十三為一釐。

二百四十三為一釐者。亥一十七萬七千一百

四十七。每以二百四十三為一釐。則得七百二

十九箇二百四十三為七百二十九釐。全數。

二十七為一毫。

二十七為一毫者。亥一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

七。每以二十七為一毫。則得六千五百六十一  
箇二十七為六千五百六十一毫。全數。

三為一絲。

三為一絲者。亥一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每

以三為一絲。則得五萬九千四十九箇三為五

萬九千四十九絲。全數。

一為三忽。

一為三忽者。亥一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每

以一為三忽。則五十三萬一千四百四十一忽

為絲。有九忽。合黃鐘九寸之全數。



右亥一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得六萬五千五百三十六。以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為一寸。則五萬九千四十九為三寸。以二千一百八十七為一分。則四千三百七十四為二分。以二百四十三為一釐。則一千九百四十四為八釐。以二十七為一毫。則一百六十二為六毫。以三為一絲。則六為二絲。又以一為三忽。合六萬五千五百三十六為三寸二分八釐六毫二絲三忽。然仲呂在陽則用倍數。方與氣應。故仲呂之管長六寸五分八釐三

毫四絲六忽。為無射三分益一上生之律。  
 西山曰。按黃鍾生十一律。六陽辰當位自得。子寅辰  
 六陰辰則居其衝。丑卯巳未酉其林鍾南呂應  
 鍾三呂在陰。無所增損。未酉亥月之管。此所謂陰者。以自午至亥。皆陰生之月也。  
 其大呂夾鍾仲呂三呂在陽。則用倍數。方與十二月之氣應。蓋陰之從陽自然之理也。丑卯巳月之管。此所謂陽者。以自子至巳。皆陽生之月也。  
 又曰。按十一律之實。實。謂本律所得之數。如丑三分二。則二乃實也。下同。至仲呂十三萬一千七十二。以三分之不盡。一筭其數不行。此律之所以止於十二也。







變律

以下並見律呂新書

黃鐘十七萬四千七百六十二八分四百

全八寸七分八釐一毫六絲二忽不用半四寸三

分八釐五毫三絲一忽

林鐘十一萬六千五百口口八二分三百

全五寸八分二釐四毫一絲一忽三初半二寸八

分五釐六毫五絲六初

大簇十五萬五千三百四十四三分四百

全七寸八分二毫四絲四忽七初不用半三寸八

分四釐五毫六絲六忽八初

南呂十口萬三千五百六十三五分四

全五寸二分三釐一毫六絲一初六杪半二寸五

分六釐七絲四忽五初二杪

姑洗十三萬八千口口八十四六分

全七寸一釐二毫二絲一初二杪不用半三寸四

分五釐一毫一絲一初二杪

應鐘九萬二千口口五十六四分

全四寸六分七毫四絲三忽一初四杪餘一半二

寸三分三毫六絲六忽六杪強不用

按十二律各自為宮以生五聲一變其黃鐘林鐘



太簇南呂姑洗應鍾六律則能具足至蕤賓大呂夷則夾鍾無射仲呂六律則取黃鍾林鍾太簇南呂姑洗應鍾六律之聲少下不和故有變律變律者其聲近正律而少高於正律也然仲呂之實一十三萬一千口口七十二以三分之不盡一算既不可行當有以通之律當變者有六故置一而六三之得七百二十九以七百二十九因仲呂之實一十三萬一千口口七十二為九千五百五十五萬一千四百八十八三分益一再生黃鍾林鍾太簇南呂姑洗應鍾六律又以七百二十九歸之以從

十二律之數紀其餘分以為忽杪然後洪纖高下不相奪倫至應鍾之實六千七百一十口萬八千八百六十四以三分之又不可盡一算數又不可行此變律之所以止於六也變律非正律故不為宮也。

律生五聲禮運鄭玄註附

宮聲八十一	<small>八十一也。三分黃鍾長九寸九分。</small>
商聲七十二	<small>七十二也。三分太簇長八寸九分。</small>
角聲六十四	<small>六十四也。三分姑洗長七寸九分。</small>
徵	<small>三分角去一。生變宮。三分變宮。益一。生變徵。自此以後隨月而變。所謂還相為宮也。</small>







尚書通考  
卷四  
與徵羽與宮相去乃二律相去一律則音節和相  
去二律則音節遠故角徵之間近徵收一聲比徵  
少下故謂之變徵羽宮之間近宮收一聲少高於  
宮故謂之變宮也角聲之實六十有四以三分之  
不盡一算既不可行當有以通之聲之變者二故  
置一而兩三之得九以九因角聲之實六十有四  
得五百七十六三分損益再生變徵變宮二聲以  
九歸之以從五聲之數存其餘數以為彊弱至變  
徵之數五百七十二以三分之又不足二算其數  
又不行此變聲所以止於二也變宮變徵宮不成

宮徵不成徵古人謂之和繆又曰所以濟五聲之  
不及也變聲非正故不為調也

杜佑通典曰十一律相生之法自黃鍾始黃鍾之管長九寸三分三  
分損益下生林鍾林鍾上生太簇太簇下生南呂南  
呂上生姑洗姑洗下生應鍾應鍾上生蕤賓蕤賓上  
生大呂大呂下生夷則夷則上生夾鍾夾鍾下生無  
射無射上生仲呂仲呂之管長六寸一分九釐七分四  
此謂十二律長短相生一終於仲呂之法又制十  
二鐘以准十二律之正聲又臧氏為鐘以律計自倍  
半以子聲比正聲則正聲為倍以正聲比子聲則子



聲為半。但先儒釋用倍聲有二義。一義云。半十二律正律為十二律之子聲之鐘。二義云。從於仲呂之管寸數。以三分益一。上生黃鐘。以所得管之寸數。然後半之。以為子聲之鐘。其為變正聲之法者。以黃鐘之管。正聲九寸。子聲則四寸半。又上下相生之法者。以仲呂之管長六寸。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分寸之。萬二千九百七十四。上生黃鐘。三分益一。得六寸五萬九千〇四十九分寸。之五萬一千八百九十六。半之。得四寸五萬九千〇四十九分寸。之二萬五千九百四十八。以為黃鐘。又上下相生。以至仲呂。皆以相

生所得之律寸數。半之。以為子聲之律。

按此說。黃鐘九寸。生十一律。有十二子聲。即謂正律。正半律也。又自仲呂上生黃鐘。黃鐘八寸五萬九千〇四十九分寸。之五萬一千八百九十六。又生十一律。亦有十二子聲。即所謂變律。變半律也。正律及半。凡四十八聲。上下相生。最得漢志所謂黃鐘不復為他律。役之意。與律書五聲小大次第之法。但變律止於應鐘。雖設而無所用。則其實三十六聲而已。其間陽律不用變聲。而黃鐘又不用正半聲。陰律又不用正半聲。而應鐘又不用變



半聲其實又二十八聲而已。又曰：律呂散亡，其器不可復見。然古人所以制作之意，則猶可攷也。太史公曰：細若氣，微若聲，聖人因神而存之，雖妙必效。言黃鐘始於聲氣之元也。班固所謂使伶倫取竹斷兩節間，吹之以為黃鐘之宮。又曰：天地之風氣正，而十二律定。劉昭所謂宓戲紀陽氣之初，以為律法。又曰：吹以攷聲，列以候氣，皆以聲之清濁氣之先後求黃鐘者也。是古人制作之意也。夫律長則聲濁而氣先至，極長則不成聲而氣不應；律短則聲清而氣後至，極短則不成聲而氣不應。此

其大凡也。今欲求聲氣之中，而莫適為準，則莫若且多截竹以擬黃鐘之管，或極其短，或極其長，長短之內，每差一分而為一管，皆即以其長權為九寸，而度其圍徑，如黃鐘之法焉。如是而更迭以吹，則中聲可得，淺深以列，則中氣可驗。苟聲和氣應，則黃鐘之為黃鐘者信矣。黃鐘者信，則十一律與度量衡權者得矣。後世不知出此，而唯尺之求晉氏而下，則多求之金石。梁隋以來，又參之柷黍，下至王朴剛果自用，遂專恃累黍而金石亦不復攷矣。夫金石真偽固難盡信，若柷黍則歲有豐凶，地



有肥瘠種有長短大小圓安不同尤不可恃況古人謂子穀秬黍中者實其龠則是先得黃鍾而後度之以黍不足則易之以大有餘則易之以小約九十黍之長中容千二百黍之實以見周徑之廣以生度量衡權之數而已非律生於黍也百世之下欲求百世之前之律者其亦求之於聲氣之元而毋必之於秬黍則得之矣

愚按黃鍾為萬事根本律度量衡皆由此始其長九寸陽數之極也分釐毫絲忽咸以九為度故九寸八十一分七百二十九釐六千五百六十一毫

五萬九千四十九絲五十二萬一千四百四十一忽者黃鍾一律之長也又置一而三乘之三者天地人之定位也故子一丑三寅九卯二十七辰八十一巳二百四十三午七百二十九未二千一百八十七申六千五百六十一酉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戌五萬九千四十九亥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者黃鍾一律之實也以此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全數三分損益以生十律而各得其管之長短由是而被之以五聲則為六十調然十二律各自為均之時宮長於衆律則用正律他律長



於宮則陵犯而不和。故又有正半律。所謂子聲也。又黃鐘君象。不爲他律。役故自仲呂再生黃鐘。不及九寸爲變律六。然其管長於宮者亦止用其半。故又有變半律五聲九九八十一以爲宮。亦三分損益以生徵商羽角。周加文武二聲。故又有變宮變徵。由是均之爲八十四調。清濁高下相濟相成。所謂八音克諧。無相奪倫者也。然易該陰陽之妙。律統天地之和。故二者之數皆出自然。是以三分之法。正律止於十二。變律止於六。五聲止於五。變聲止於二。自此以上其數不行。亦猶揲物之變參。

伍錯綜有非人力所能與於其間也。然自秦漢以來。去古逾邈。尺度墮廢。而中聲不定。累黍有圓楮之殊。指尺有短長之異。是以代變新樂。議論紛紜。卒無以追還雅正。予嘗考夫二帝三王之盛。皆以仁義教化涵濡天下。及其久也。充暢浹洽。陰陽調風雨時。無一民一物不遂其性。陵犯之風絕。垂戾之氣消。君臣上下翕然大和。由是而播之歌詠。被之聲音。施之郊廟。朝廷鄉黨無一而不得其宜。故曰樂有本有文。以和爲本。則天地之和應。而候氣之法可用。氣正而尺度均。尺度均而中聲得。樂之



文無不協矣。斯義也。惟太史公知之。其論律。至文帝曰。百姓無內外之絲。得息肩於田畝。天下殷富。粟至十餘錢。鷄鳴大吠。煙火萬里。可謂和樂者乎。其次則班固因之曰。至治之世。天地之氣合以生。風。天地之風氣正。而十二律定。淵哉言矣。世之作。者有能求人心之和。以得天地之和。使黃鐘一律。既定。而他律無不定。度量權衡亦猶是。而協矣。心和。則氣和。氣和。則律和。天地之大和交應。天下其有不長治久安也哉。

歷代樂名

伏羲樂名扶來亦曰立基  
神農樂名扶持亦曰下謀  
黃帝作咸池咸皆也池施也言德無不施也  
少昊作大淵  
顓帝作六莖莖根也  
帝嚳作五英英茂也  
堯作大章章明也  
舜作大韶韶紹也言能繼堯之德  
禹作大夏夏大也言能大堯舜之德  
湯作大護言護教於人也



周武王作大武以武功定天下

周公作勺言乃取先又有房中之樂歌后妃之德春

官大司樂以樂舞教國子舞雲門大卷大咸大韶

大夏大護大武此周所存六代之樂以六律六呂

五聲八音六舞大合樂以致鬼神祇以和邦國以

諧萬人以安賓客以說遠人以作動物

秦始皇時六代廟樂唯韶武存焉二十六年改周大

武曰五行房中曰壽人衣服同五行樂之色

漢樂家有制氏以雅樂聲律世世在大樂官但能紀其鏗鏘鼓舞而不能言其義

高帝時叔孫通因秦樂人制宗廟樂大祝迎神于廟

門奏嘉至猶古降神之樂也皇帝入廟門奏未至

以為行步之節猶古采薺肆夏也乾豆上奏登歌

獨上歌不以管弦亂人聲欲在位者徧聞之猶古

清廟之歌也登歌再終下奏休成之樂美神明既

饗也皇帝就酒東廂坐定奏未安之樂美禮已成

也又有房中祠樂高帝唐山夫人所作也凡樂樂

其所生禮不忘本高祖樂楚聲故房中樂楚聲也

六年又作昭容樂禮容樂昭容者猶古之昭夏也

主出武德舞禮容者主出文始五行舞舞入無樂



者至至尊之前不敢以樂也。出用樂者以舞不失節，能以樂終也。大抵皆因秦舊焉。文始舞者，本舜韶舞也。高祖更名文始，以示不相襲也。而五行仍舊。

**孝惠**二年，使樂府令夏侯寬備其簫管，更名房中樂，曰安世樂。

**孝文**作四時舞，以示天下之安和也。

**孝景**采武德舞，以為昭德，以尊太宗廟。文帝也。

**孝武**立樂府，采詩夜誦，有趙代秦楚之謳，以李延年为協律都尉，舉司馬相如等造為詩賦，略論律呂。

以合八音之調，作十九章之歌。然未有本於祖宗之事。八音調均，又不協於鐘律，而內有掖庭才人，外有上林樂府，皆以鄭聲施於朝廷。是時河間獻王有雅才，亦以治道非禮樂不成，與毛生等共采周官及諸子之樂事者，以著樂記。因獻所集雅樂。天子下太樂官，常存隸之。歲時以備數，然不常御。**成帝**時，謁者常山王禹世受河間樂，能言其義。其弟子宋曩等上書言之。下大夫博士平當等考試，以為河間脩興雅樂，大儒公孫弘、董仲舒皆以為音中正樂，立之太樂。春秋鄉射於學官，希闕不講。故



尚書通考 卷四 二十六  
自公卿大夫觀聽者，但聞鏗鏘，不曉其意，而欲風諭衆庶，其道無由。是以行之百有餘年，德化至今未成。宜風示海內，事下公卿，以爲久遠。難明當議，復寢。是時鄭聲尤甚，黃門各倡貴戚五侯，淫侈過度，至與人主爭女樂。

哀帝自爲定陶王時，疾之。及即位，罷樂府，官在經非鄭衛之音者，條奏別屬他官。丞相孔光、太司馬何武奏：樂人負大凡八百二十九人，其三百八十八人不可罷，可領屬太樂。其四百四十一人，不應經法。咸鄭衛之聲，皆可罷奏。可然，百姓漸漬日久，又

不制雅樂，以相變。豪富吏民沉湎，自若。陵夷至于王莽也。

後漢光武平隴蜀，增廣郊祀。高帝配食樂奏，青陽朱明、西皓、玄冥、雲翹、育命之舞。北郊及祀明堂，並奏樂。如南郊迎時氣，五郊春歌，青陽、夏歌，朱明並舞，雲翹之舞，秋歌，西皓、冬歌，玄冥並舞，育命之舞，季夏歌，朱明並舞，二舞。

明帝東平王蒼總定公卿之議曰：宗廟宜各奏樂，不宜相襲，所以明功德也。遂采文始五行武德爲太武之舞，薦之光武之廟。時樂四品，一曰大予樂，郊



廟上陵之所用焉。二曰雅頌樂，辟雍鄉射之所用焉。三曰黃門鼓吹樂，天子宴羣臣之所用也。四曰短簫鑊歌樂，軍中之所用也。又采百官詩，誦以為登歌。

**章帝**藉田玄武司馬班固奏籍田歌辭用商頌載於祠先農自東京大亂絕無金石之樂樂章亡缺不可復知矣。

**魏武帝**平荆州獲杜夔善八音常為漢雅樂郎尤悉樂事於是使剗定雅樂又散騎郎鄧靜善調雅樂歌師尹商能歌宗廟郊祀之曲舞師馮肅能曉知

先代諸舞夔悉領之考會古樂始設軒懸鐘磬復先代古樂自夔始也而柴玉左延年之徒妙善鄭聲被寵唯夔好古存正。

**文帝**改漢巴渝舞曰昭武舞安世樂曰正世之樂嘉至樂曰迎靈樂武德曰武頌昭容曰昭業雲翹曰鳳翹育命舞曰靈應舞武德舞曰舜頌文始舞曰大韶五行舞曰大武舞其衆歌詩多則前代之舊使王粲改作登歌安世巴渝詩而已。

**明帝**太和初詔曰凡音樂以舞為主所司之官皆曰太樂漢依讖改太予於是復舊名於是公卿奏請



尚書通考 卷四 二十八  
太祖武皇帝宜曰武始之舞高祖文皇帝曰咸熙之舞夫歌以詠德舞以象事於文文武為斌臣等謹制舞名章斌之舞有事於天地宗廟此三舞宜並薦饗臨朝大舞宜並舞之二舞宜有總名可名大鈞之樂侍中繆襲又奏往昔以房中歌后妃之德以風天下正夫婦宜改安世之名為正始之樂襲又省安世歌詩有后妃之義今享先祖恐失禮意可改歌曰享神歌奏可王肅議高皇至高祖文昭廟皆宜兼用先代及武始大鈞之舞又使繆襲改漢饒歌十二曲為詞述以功德言代漢之意

晉武帝禮樂權用魏儀但使傅玄改樂章詞又令荀勗張華等造郊廟諸樂歌詞荀勗以杜夔所制律呂乖錯依古尺作新律呂以調聲韻造正德大悅二舞張華作樂章又改魏昭武舞曰宣武舞羽籥舞曰宣文舞初籥本魏始咸熙章斌二舞又命傅玄改漢鼓吹饒歌還為二十二曲

懷帝永嘉末伶官樂器皆沒於劉石

東晉江左初立宗廟尚書下太常祭祀所用樂名太樂賀循荅以舊京荒廢今既散亡音韻曲折又無識者於今難以意言于時以無雅樂器及伶人省



太樂并鼓吹令。是後頗得登歌食舉之樂。猶有未備。

**成帝**咸和中復置太樂官。以戴綬為令。鳩集遺逸。而尚未有金石。

**惠帝**元康三年詔荀勗子蕃脩定金石。以施郊廟。尋遇喪亂。庾亮為荊州。與謝尚共脩復雅樂。亮尋斃。庾翼桓溫等事軍旅。樂器在庫。遂至朽壞。謝尚鎮壽陽。採拾樂人。以備太樂。并製石磬。雅樂始頗具。**孝武**大元中破苻堅。得樂工楊勗等。閑習舊樂。於是四廟金石始備。乃使曹毗王珣等增造宗廟歌詩。

然郊祀遂不設樂。

**宋武帝**廟祀用晉樂。末初元年撰立新歌詞。改正德舞。曰前舞。大悅。舞曰後舞。

**文帝**元嘉二十年南郊始設登歌。詔顏延之造歌詩。廟樂猶缺。

**孝武帝**孝建元年建平王宏議以凱容為韶舞。宣烈為武舞。祖宗廟樂。總以德為名。祠南郊及廟迎送神。並奏肆夏。皇帝入廟門。奏末至。南郊初登壇。奏及廟門。詣東壁。奏登歌。初獻奏凱容。宣烈之舞。終獻奏末安之樂。又使謝莊造郊廟樂舞。明堂諸樂。



尚書通考 卷四 三十一  
歌辭又公卿行事亦奏登歌。

**廢帝**元徽中大樂雅鄭共千餘人後堂雜伎不在其數。

**齊武帝**有司參議郊廟雅樂歌辭太廟登歌用褚彥回辭餘悉用謝超宗辭太廟二室及郊配用王儉辭祀南郊羣臣出入奏肅咸之樂牲出入奏引牲之樂薦籩豆毛血奏佳薦之樂迎送神奏昭夏之樂皇帝入東門奏末至之樂升壇奏登歌初獻奏文德宣烈之舞次奏武德宣烈之樂太祖配享奏高德宣烈之樂飲福奏嘉胙之樂就燎位奏昭遠

之樂還便殿奏休和之樂北郊初獻奏地德凱容之樂次奏昭德凱容之樂瘞埋奏隸幽之樂餘同南郊明堂初獻奏凱容宣烈之樂餘與南北郊同祠廟皇帝入廟門奏末至太祝裸地奏登歌諸皇祖各奏凱容帝上福酒奏末胙送神奏肆夏餘同明堂。

**梁武帝**自制四器名之為通以定雅樂以武舞為大壯舞文舞為大觀舞國樂以雅為稱止乎十二則天數也皇帝出入奏皇雅郊廟同用皇太子出入奏胤雅王公出入奏寅雅上壽酒奏介雅食舉奏



尚書通考  
禮四  
需雅徹饌奏雍雅三朝用之牲出入奏牲雅降神  
迎送奏誠雅飲福酒奏獻雅北郊明堂太廟同用  
燎埋俱奏禋雅衆官出入奏俊雅二郊太廟明堂  
三朝同用並沈約製辭是時禮樂制度粲然有序  
又去鼓吹充庭十六曲爲十二合四時也又制正  
樂十篇皆述佛法又有法樂歌梵唄設無遮會則  
爲之其後臺城淪沒

簡文帝 王僧破侯景諸樂並在荊州經亂工器頗闕  
元帝 詔有司補綴方備荊州陷沒周人不知用工人  
並入關中隨例多沒爲奴婢

陳武帝 初並用梁樂唯改七室舞辭

文帝 元嘉元年始定圓丘明堂宗廟樂衆官出入奏  
肅歲牲出入奏相和五引薦血毛奏嘉薦迎送神  
奏昭夏皇帝入壇奏末至升陛奏登歌皇帝初獻  
太尉亞獻光祿勳終獻並奏宣烈皇帝飲福奏嘉  
胙就燎位奏昭遠還便殿奏休成

宣帝 大建元年定三朝之樂采梁故事奏相和五引  
辭用宋曲宴准梁樂取神人不襍也五年定南北  
郊明堂儀改齊樂以韶爲名其鼓吹雜伎取晉宋  
之舊微更附益



後主 沉荒於酒使宮女習北方簫鼓謂之代北又於清樂中動黃鸝留玉樹後庭花金釵兩臂垂等曲男女倡和甚哀

後魏 道武帝 天興元年詔鄧彥誨定律呂協音樂追尊祖考諸帝用八胤舞皇始舞更製宗廟入廟門迎神乾豆上奏登歌曲終下奏神胙出門奏搃章八胤舞次送神曲南郊用皇矣奏靈和之舞事訖奏維皇北郊樂用神胙奏大武之舞正月上日饗羣臣備列宮縣正樂兼用燕趙吳秦之音五方殊俗之曲六年詔太樂總章鼓吹增修襍伎以備百

戲大饗設於殿庭如漢晉之舊

大武帝 破赫連獲古樂平涼州得伶人器服並擇而存之後通西域又以般悅國鼓吹設於樂部署其後古樂音製罕復傳習舊工更盡聲曲多亡

孝文帝 太和初詔議定樂事率無洞曉音律樂部不能立其事彌有殘缺然方樂之制及四夷歌舞稍列于大樂金石羽旄之飾為壯麗於往時矣

宣武帝 正始中詔太常修營樂器時張陽子等七人頗解雅樂正聲八胤文武二舞鐘磬管弦登歌聲調皆令教習



孝明帝先是陳仲儒自江南歸國頗閑樂事請依京房立準以調八音詔不許正光中詔王延明與門生信都芳博采古今樂事芳後集餘器物准圖二十餘事而不得在樂署

**武帝**永熙二年祖瑩請改韶武舞名宗廟用宮縣舞人冠服詔樂以大成為名二舞依舊為文武

**北齊**文宣帝初尚未改舊章後祖珽采魏王延明信都芳等所著樂說而定正聲始具宮縣之器仍雜西涼之曲樂名廣成而無所號所謂洛陽舊樂也  
**武成帝**始定四郊宗廟之樂羣臣入出奏肆夏牲入

出薦毛血奏昭夏迎送神及皇帝初亞獻禮五方上帝並奏高明之樂為覆燾之舞皇帝入壇門升壇飲福就燎位還便殿並奏皇夏以高祖配享奏武德之樂為昭烈之舞裸地奏登歌四時登廟禘祫六代五代諸神室並奏始陞之樂為恢祚之舞神武神室奏武德舞招烈文襄神室奏文德舞宣政文宣神室奏文正舞光大孝昭神室奏文明舞休德餘同四郊禮其時郊廟宴享皆魏代故西涼伎即晉初舊聲魏太武平涼所得也鼓吹朱鷺等二十曲皆改古名以叙功德諸州鎮戍各給鼓吹



樂人多少各以大小等級為差其雜樂琵琶五絃  
歌舞之伎自文襄已來皆所愛好至河清以後傳  
習尤盛

**後主**唯賞胡戎樂耽愛無已自能度曲親執樂器別  
采新聲為無愁曲極於哀思

**後周****文帝**平江陵大獲梁氏樂器及建六官乃令有  
司詳定郊廟樂歌舞各有差

**武帝**天和初造山雲舞以備六代南北郊雩壇太廟  
禘祫時享朝日夕月降神獻熟以次用大夏大護  
大武正德武德山雲之舞建德二年六代樂成奏

於崇德殿宮縣依梁三十六架皇帝出入奏皇夏  
太子出入奏肆夏王公出入奏騶夏五等諸侯元  
日獻玉帛奏納夏宴族人奏旅夏大會至尊執爵  
奏登歌十八曲食舉奏深夏舞六舞於是正定雅  
音為郊廟樂創造鐘律頗得其宜其後又得康國  
龜茲等樂更雜以高昌之舊並於大司樂習焉

**宣帝**改前代鼓吹制為十五曲述魏禪及戰功事帝  
每晨出夜還恒陳鼓吹公私頓弊以至於亡

**隋文帝**初因周樂俄沛公鄭譯請更脩正聲律詔太  
常牛弘博士何妥等議正樂然論謬既久積年議



不定。九年平陳，獲宋齊舊樂，詔於太常置清商署以受之。求得陳太樂令蔡子元于、普明等，復居其職。隋代雅樂，唯奏黃鍾一宮。郊廟朝享，用一調。迎氣用五調，舊工更盡其餘聲律，皆不復通。牛弘又修皇后房內之樂，文帝嘗作歌二首，名地厚、天高。託言夫妻之義，因取為房內曲。於是牛弘、姚察、虞世基等共議周制，通為六代之樂。四時祭祀，分而用之，以六樂配十二調。今既與祭法有別，乃以神祇位次分樂配焉。乃奏黃鍾歌大呂，以祀圓丘。奏太簇歌，應鍾以祭方澤。奏姑洗歌南呂，祀五郊神。

州奏蕤賓歌林鍾，以享宗廟。奏夷則歌小呂，以祭社稷。先農奏無射歌夾鍾，以祭巡守。方岳周用文武二舞，圓丘降神八變，宗廟禘祫降神九變，皆用昭夏。其餘享祀皆一變。皇帝出入奏皇夏，羣官出入奏肆夏，舉酒上壽奏需夏，迎送神奏昭夏，薦獻郊廟奏咸夏，宴享殿上奏登歌，并文武舞合為八曲。又迎氣五郊奏宮商角徵羽五引，月令所謂孟春其音角是也。合天高地厚，通為十五曲。人君食用當月之律，以調暢四體。令得時氣之和，祭祀既已分樂，迎氣臨軒朝會，並用當月之律，欲感人君。



性情允協陰陽之序并撰歌詩三十首詔令施用  
 煬帝詔脩高祖廟樂唯新造高祖歌九首禮樂之事  
 竟無成功帝頗耽淫曲搜周齊梁陳樂工子弟三  
 百餘人倡優雜揉哀管淫絃皆出鄴城之下高齊  
 舊曲也。

唐太宗留心雅正貞觀之初合考隋氏南北之樂乃  
 命太常祖考孫正宮調呂才習音韻張文收考律  
 呂平其散濫為之折衷漢已來郊社明堂有夕牲  
 迎神登歌等曲近代加裸地迎牲飲福酒今夕牲  
 裸地不用樂公卿攝事又去飲福之樂周享神以

夏為名宋以求為名梁以雅為名後周亦以夏為  
 名隋氏因之今國家以和為名旋宮之樂久喪漢  
 章帝時鮑鄴始請用之順帝陽嘉中復廢累代為  
 黃鐘一均變極七音則唯擊七鐘五鐘廢而不擊  
 反謂之啞鐘祖孝孫始為旋宮之法造十二和樂  
 合四十八曲八十四調初太宗為秦王破劉武周  
 軍中作秦王破陣樂名七德舞又太宗生於慶善  
 宮正觀二年幸之宴從臣賞賜同里作功成慶善  
 樂號九功舞元日冬至朝會慶賀同奏二舞  
 高宗作上元舞其樂有上元二儀三才四時五行六



律七政八風九宮十洲得一慶雲之曲通文武二舞謂之三大舞

玄宗開元中又造三和共十五和曰元和順和永和肅和雍和壽和太和舒和休和昭和祓和正和承和豐和宣和又制文舞朝廷謂之九功舞武舞謂之七德舞樂用鐘磬祝敔等謂之雅樂唯郊廟元會冬至及冊命大禮則辨其曲度章服而分始終之次初高祖即位仍隋制設九部樂曰燕樂伎清商伎西涼伎天竺伎高麗伎龜茲伎安國伎疏勒伎康國伎及太宗平高昌收其樂摠為十部樂開

元中分胡部於堂上又作龍池樂以初賜第隆慶坊坊南地變為池又作聖壽樂小破陣樂舞者被甲冑又作光聖樂以歌王迹所興又作夜半樂還京樂以自潞州還京夜半誅韋后凡樂人音聲太常子弟坐數萬人教於梨園謂之梨園弟子自周陳已後雅鄭有襍至隋始分雅俗二部唐自高祖太宗作三大舞襍用於燕樂其他諸曲出於一時之作雖非純尚不至於淫放玄宗以散樂分為二部堂下立奏謂之立部伎堂上坐奏謂之坐部伎因以生日名節君臣共為荒樂



尚書通考 卷四 三十一  
五代之亂禮樂之制寂然無聞。

周世宗留意雅樂時王朴竇儼俱號知音顯德六年詔朴儼考正雅樂朴以謂十二律管互吹莫得其真乃依京房為準以九尺之弦十二依管長短寸分設柱用七聲為均其樂乃和朴復以古累黍法審度造律以定六律六呂旋相為宮之義

宋太祖建隆三年有司請改一代樂名并太廟四室酌獻迎送神樂章詔竇儼撰進四月儼新定舞曲樂章文為文德之舞武為武功之舞祭天用高安之曲祭地用靖安之曲宗廟用理安之曲天地宗

廟祭歌用嘉安之曲皇帝臨軒用隆安之曲王公出入用正安皇帝飲食用和安皇帝受朝皇后入宮用順安皇太子出入用良安正冬朝會登歌用永安郊廟俎入用豐安登享酌獻飲福受胙用禋安五月儼上廟室舞名并登歌辭僖祖舞大善奏大善之曲順祖舞太寧奏太寧之曲翼祖舞大順奏大順之曲宣祖舞大慶奏大慶之曲乾德元年陶穀上祀感生帝樂曲降神用大安太尉行禮用保安奠玉幣用慶安司徒奉俎用咸安酌獻用崇安飲福用廣安亞終獻用文安送神用普安四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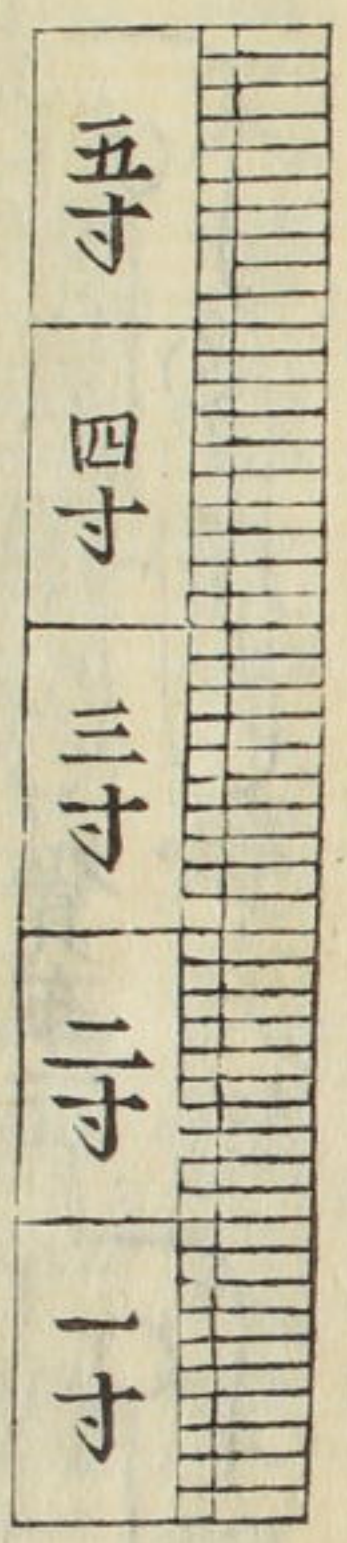


和峴言郊廟殿庭通用文德武功之舞其綴兆未稱武德之形容陛下以揖遜受禪宜先奏文舞殿庭所用文舞請改為玄德升聞之舞又陛下以神武定海內次奏武舞請改為天下大定之舞而文德武功二舞請於郊廟仍舊通用又按唐正觀中張文收采古朱薦

カヲホキキ

十分為一寸易緯通卦驗以十馬尾為一分又九十分而滿一分積九十分則十有三黍三分黍之一度者分寸尺丈引也謂之五度本起黃鍾之長以子穀秬黍中者孟康曰子北方黑謂黑黍顏師古曰子中者不大一黍之廣度之九十分黃鍾之長一為一分十分為寸十寸為尺十尺為丈十丈為引而五度審矣見漢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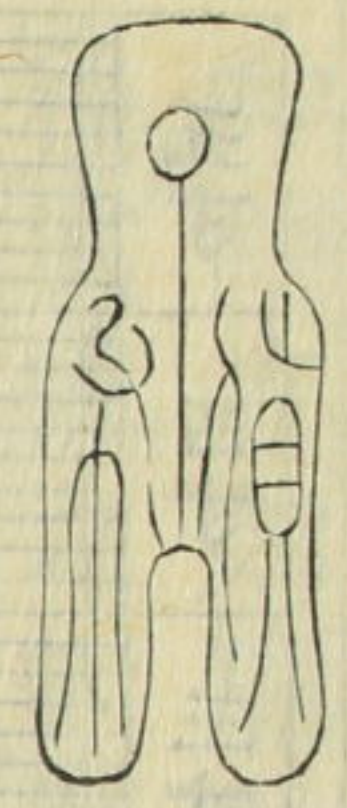
周尺說尺古錢附○武夷清碧杜氏刻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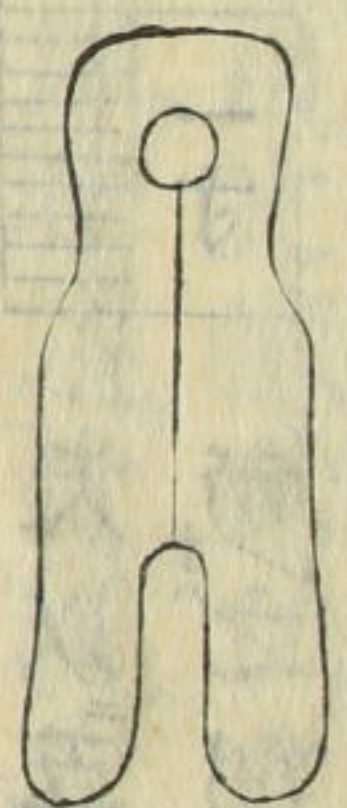
尺以五寸為準  
兩之則一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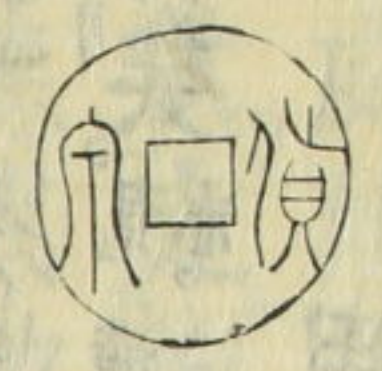
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何器非道何道非器初未嘗以精粗別也土龍固可棄於既禱之餘而筮蹄不可遽忘於求魚兔之始予作律本義欲各從諸法裁管候氣以求其應然必度知長短之梗槩而製之可也自漢亡世無正尺于今于有餘載矣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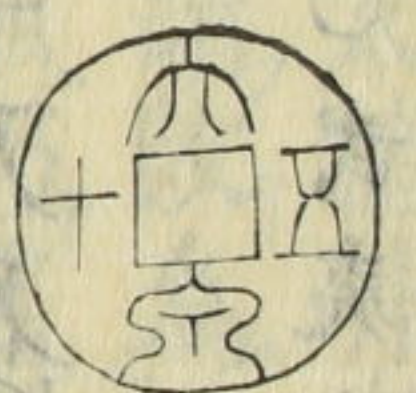
貨布面



貨布背



貨泉



大五泉

度量權衡廢有子遺度無自而起漢志所謂秬黍之中者空言雖存定形何在諸儒心竭於思口弊於議卒不能決蓋不得古物終不復見古人之制理勢然也惟晉太始中中書監荀勗尺校古物七品多合一曰姑洗玉律二曰小呂三曰西京銅望臬四曰金錯望臬五曰銅斛六曰古錢七曰建武銅尺依尺鑄律時得漢時故鐘吹律命之皆應然時好推遷諸代異制亦莫求傳隋書載尺有十五等以前尺為本大槩周尺漢劉歆尺建武銅尺宋祖冲之所傳尺皆與荀氏一體晉田父玉尺得一尺二分二釐一毫漢官尺



得<sub>二</sub>尺三分七毫<sub>一</sub>晉始乎中。掘地得古尺。以校晉尺。謂有尺短。管聲高。後得此尺。世遂稱咸為神解。魏杜然識者議之曰。據無聞之一尺。駁周之二器。魏杜

變尺得<sub>二</sub>尺四分七釐<sub>一</sub>魏陳留王。景元四年。劉歆注於今尺四分五釐。北魏尺其斜深九寸五分半也。晉後

尺得<sub>二</sub>尺六分二釐<sub>一</sub>江東魏前尺得<sub>二</sub>尺二寸七釐

中尺得<sub>二</sub>尺二寸一分一釐<sub>一</sub>後尺得<sub>二</sub>尺二寸八分

一釐<sub>一</sub>及後周市尺。東後魏尺得<sub>二</sub>尺五分八毫銀錯

銅龔尺。及後周玉尺得<sub>二</sub>尺一寸五分八釐<sub>一</sub>宋氏尺

得<sub>二</sub>尺六分四釐萬寶常水尺得<sub>二</sub>尺一寸八分六釐<sub>一</sub>

劉曜渾儀尺得<sub>二</sub>尺五分<sub>一</sub>梁朝俗間尺得<sub>二</sub>尺七

分一釐自時厥後荀尺亦莫傳用唐有張文收律尺

有景表尺五代有王朴律尺雖皆見稱於時而非古

物維則太府寺有尺四等又高若訥掌校古尺十五

等李照胡翼之鄧保信各有黍尺崇寧中魏漢津乞

用聖上指尺紹興中內出金字牙尺二十八遂以其

中皇祐二年所造太樂中黍尺作景鐘然不知以何

法累黍伊川程氏定周尺以為當省尺五寸五分弱

而省尺之度卒難致詳紫陽朱氏家禮載司馬氏及

致定雅樂黃鍾尺不明言長短則周尺之制迄無成

說獨丁度建言歷代尺度屢改惟劉歆制銅斛之世



所鑄錯力大泉五十王莽天鳳中鑄貨布貨泉之類  
 不聞後世有鑄者遂以此四物參校分寸正同伏况  
 經籍制度皆起周世劉歆術業之博祖冲之算數之  
 妙晉荀氏之詳密既合姬周之尺則最為可法者焉  
 唐景表尺以貨布等校之則景表尺長六分有奇王  
 朴律尺又北漢錢尺長二分有奇其既逸胡氏鄧保  
 信并李照用太府寺等尺其制殊長今據丁議則與荀尺同而周漢之  
 制可攷但惜其事尋罷今不見此四物則丁尺亦無  
 傳予偶得大泉五十貨布貨泉三品按漢制王莽更  
 造大錢徑寸二分文曰大泉五十天鳳五年作貨布  
 長二寸五分廣一寸首長八分有奇廣八分其圜好

徑二分半足枝長八分間廣二分其文右曰貨左曰  
 布貨泉徑一寸文右曰貨左曰泉試以貨布一分為  
 率參較其首身足枝長廣之數以為尺又以大泉之  
 寸二分貨泉之徑寸較之彼此毫髮無差乃始自信  
 按慶元令諸度量衡以北方秬黍中者為準調鐘律  
 測景合藥劑制冠冕則準式用之計此即為丁尺  
 荀尺漢尺周尺而鐘律可作矣嗟夫晉荀氏得古物  
 士而尺初定丁氏得古物四而尺再定予又得古物  
 三而尺三定夫荀氏之尺不能壽於今而壽荀丁之  
 尺者又上於荀氏數百載以議者攷古若是之難也



又知遺物之不易得。或者乃曰。逸巡守禮云。八寸為尺。許氏說文云。周制以八寸為尺。今以十寸為周尺。可乎。曰。周官玉人。鎮圭尺有二寸。苴圭九寸。使八寸為尺。當云。苴圭尺有一寸。按鄭氏註。王制云。周以十寸為尺。蓋六國時多變亂。法度或云。周尺八寸。則逸禮說文。失於未審。鄭氏為得之。或又曰。王制云。古者以周尺八尺為步。今以周尺六尺四寸為步。白虎通云。八寸為尺。則漢尺當周八寸。今以周漢同度。可乎。曰。王制雖漢儒所錄。然攷其文義。乃言步之長短。謂周以八十寸為步。漢以六十四寸為步。非以是論尺。

則二代之度本不殊也。况荀氏嘗以周漢七物較之乎。因為之記。將有用於協律焉。

量

其法用銅為之。外圓內方。上為斛。下為斗。左耳為分。右耳為合。合。

量者。合升斗斛也。謂之五量。所以量多少也。本起於黃鍾之龠。以子穀秬黍中者。千有二百實其龠。以井水準其槩。十龠為合。十合為升。十升為斗。十斗為斛。而五量加矣。按十龠當作合。合當

儀禮聘禮云。十斗曰斛。十六斗曰藪。如。縷十藪曰秉。



秉十六斛。左氏昭三年齊舊四量。豆區金鍾。四升為豆。各自其四以登於金。金十則鍾。注云。四豆為區。區金六斛。四升。四區為金。

衡

衡者。銖兩斤鈞石也。謂之五權。所以稱物平施。知輕重也。本起於黃鍾之重。一龠容千二百黍。重十二銖。兩之得二十四銖為兩。象二氣。十六兩為斤。得三百銖。象易二三十斤為鈞。象一四鈞為石。時四權與物鈞而生衡。衡運生規。規圓生矩。矩方生繩。繩直生準。準正則平。衡而鈞權矣。是謂五則。太小有準。輕重有

數各應其象。五權謹矣。

尚書通考卷之四







